

证券代码：300632

证券简称：光莆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林文坤先生函告，获悉林文坤先生将前期质押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）的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林文坤	是	5,000,000	7.32%	1.64%	2023年2月20日	2025年3月24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	5,000,000	7.32%	1.64%		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林瑞梅	43,355,960	14.21%	3,300,000	7.61%	1.08%	3,300,000	100.00%	29,216,970	72.94%
林文坤	68,341,491	22.39%	14,450,000	21.14%	4.73%	14,450,000	100.00%	36,806,118	68.30%
合计	111,697,451	36.60%	17,750,000	15.89%	5.82%	17,750,000	100.00%	66,023,088	70.28%

注：1、林文坤先生、林瑞梅女士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，故上表中的“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及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限售数量均系高管锁定股。

2、上表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尾数差异，系计算时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。

三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其他情况

公司控股股东林文坤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股份风险可控，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且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5 日